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顏曉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0282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看見·齊柏林基金會與全家便利商店公益合作共同辦理「齊柏林空間·環境教育基地營」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看見·齊柏林基金會113年3月19日基業字第1130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基金會是於齊柏林導演辭世後成立，其宗旨係將導演遺留下海量的影像典藏保存，並將其守護台灣環境的志業傳續下去，因此環境教育的推廣為該基金會重要工作項目，故於新北市淡水區成立全台唯一空拍台灣影像基地-「齊柏林空間」展館，做為環境教育的場域。
- 三、本案簡章可至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mobile/folders/1oGFdsBqIIE_P7Wzic6C6WTtT4aSaygu0?usp=share_link下載，活動相關問題請逕洽聯絡人：曾小姐，電話：(02)26291996。

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學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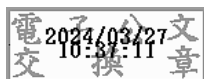
113/03/27 11:46



1130003956

無附件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